# 默默无闻的禁毒社工、不惧生死的缉毒民警……
# 浙江“最美禁毒人”昨晚揭晓
# 他们是一群什么样的人？

通讯员 陈谊 华敏 记者 杨丽

**本报讯** 昨晚，浙江省第二届“最美禁毒人”评选揭晓仪式在浙江音乐厅举行。主持人华少和亚丽作为浙江省禁毒大使，也来参加了。

今年5月初，浙江省委宣传部、浙江省禁毒办和都市快报及旗下快找人栏目联合举办最美禁毒人评选活动。全省48位候选人（集体）入围，他们大多来自基层一线，有默默无闻的禁毒社工，感化着吸毒人员；有仁心仁术的医生，帮助吸毒人员戒断毒瘾；抓捕毒枭的缉毒民警不惧生死，他们像《无间道》里的梁朝伟，不能公开露面；有苦口婆心的教师，开展毒品预防教育；有热情的禁毒志愿者和义工……

正是因为全省900多个禁毒民警、3800多个禁毒社工和18000多个禁毒志愿者的默默奉献，把毒品堵在浙江大门外，为我们生活在一个平安环境努力。

近80高龄的蓝大妈是畲乡禁毒形象大使

## 最美禁毒人榜单

### 卢伟
**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禁毒大队长**

他带领的团队先后成功破获了10多起公安部、省厅毒品目标案件，几乎年年上榜全市年度“十大精品案件”，其中侦破的“2013-105”公安部目标案件，一举刷新了当年杭州缉毒史上一案缴毒量的纪录。

### 叶小红
**临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生**

艾滋病防治社会组织“临海小红之家”的创始人，2007年以来，她依托社区吸毒人群管理及美沙酮维持治疗工作，有效降低了吸毒人员犯罪率和HIV病毒的传播。同时，她积极开展吸毒人群的艾滋病监测和检测工作。

### 叶振涛
**浙江省拱宸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民警**

他牵头与宁波、台州、湖州等禁毒办建立了戒毒人员回归社会的无缝对接，开展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安置基地建设。

### 孙国华
**宁波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学校教师**

筹建成立省一级心理咨询室，共接待来访人员1000多人次，并将教育点滴记录成近60万字的育人心得。在他的努力下，所在学校至今吸毒人数为零，并获得“全国毒品预防教育先进学校”、“浙江省禁毒教育示范学校”等多项荣誉。

### 蓝陈启
**景宁畲族自治县鹤溪街道禁毒志愿者**

2010年7月，近80岁高龄的“蓝大妈”被聘请为畲乡禁毒形象大使，这些年，她通过传唱禁毒山歌、编织畲族彩带宣传禁毒知识，至今自创各类禁毒山歌20多首，编制禁毒彩带12条，参加各类禁毒公益知识宣传活动100多场次。

### 郭丹玥
**海宁市硖石街道办事处禁毒社工**

她参考影视剧中案例所用的方法和技巧，运用到与戒毒者交流中。在她的努力下，她所在的硖石街道去年成功创建成为浙江省戒毒（康复）工作示范点。她帮教的案例被评为全省禁毒社会工作优秀案例一等奖。

### 黄芬
**江山市公安局禁毒大队教导员**

先后参与侦破系列性贩毒案10起，抓获逃犯5人、涉毒人员100多人，打掉跨省特大贩毒团伙6个，缴获冰毒8000多克，在她创新管理下，全市吸毒人员在控率由2012年的19.1%上升到目前的91%，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在控率达95%以上。

### 黄首东
**乐清市仁和社会工作师事务所禁毒社工**

2012年，他创办乐清市仁和社会工作师事务所，他带领的团队与社区戒毒人员见面访谈980多人次，帮助38人戒断毒瘾满3年，成功推荐服务对象就业96人次等。

### 陈雄斌
**金华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医生**

从事了30多年戒毒工作，在他的努力下，戒毒所脱毒率达100%，全体戒毒人员心理辅导率达到100%，重点人员危机干预率达到100%，所在团队被授予浙江省“温暖警营”称号。

### 浦江县禁毒志愿者大队

成立于2015年6月12日，现有志愿者2000多人，其中年龄最小的30多岁，年龄最大的80多岁。大队分成不同类型、不同分工的十余个中队，其中参与演出的业余文艺演出志愿者达780多人。

### 宁波市戒毒研究治疗中心

成立于1992年5月，是国内最早的自愿戒毒机构。近年来，中心强化对各类合成毒品引发急性中毒、慢性中毒以及毒品所致精神障碍等方面的研究，推出了一系列新疗法、新药物，截至目前已收治国内外自愿戒毒病人2万多例，病房自愿戒毒病人满意度达95%以上。

# 禁渔区“一网打尽”小鱼小虾要坐牢
# 浙江检察机关专项立案监督海洋渔业执法
## 47人因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已被立案

通讯员 省检 记者 包秀芳

**本报讯** 在禁渔区内，使用网目尺寸只有5毫米的网具将小鱼小虾“一网打尽”的渔老大林某终于栽了！

在台州市检察院的监督下，台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将他移送浙江省边防总队海警一支队，以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立案侦查。

这是浙江检察机关依法监督海洋渔业部门行政执法的一个例子。

昨天，浙江省检察院表示，他们6月24日制定方案，在宁波、温州、嘉兴、绍兴、舟山、台州市检察院部署开展破坏浙江渔场渔业资源犯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对海洋渔业执法开展专项立案监督，在全国尚属首次。

以舟山群岛为代表的浙江渔场是世界著名的四大渔场之一，从上世纪末开始，由于过度的捕捞和严重的污染，鱼类资源已经到了濒临枯竭的地步。为扭转“东海无鱼”困局，2014年浙江启动渔场修复振兴计划，但大多以行政处罚为主，效果不甚理想。

为加大整治力度，防止以罚代刑，浙江省检察院决定从今年6月-12月开展破坏浙江渔场渔业资源犯罪阶段性专项立案监督活动。

这次立案监督专项活动重点是监督非法捕捞水产品罪、污染海洋环境犯罪两类犯罪，其重点监督的情形为：

海洋渔业等行政执法机关对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犯罪的案件只做行政处罚，未移送公安（边防、海警）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

公安（边防、海警）机关对海洋渔业等行政执法机关，移送的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犯罪案件不予立案或者退回、不予受理的；

环保行政执法机关对以直接入海排污等方式，涉嫌污染环境犯罪的案件该移送不移送，公安机关该立案不立案的；

有关行政执法中存在失职、渎职行为的。

截至目前，浙江检察机关已监督海洋渔业部门向公安（边防、海警），移送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16件48人，公安（边防、海警）已立案15件47人。